

## 2019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编导类专业统一考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须提前 45 分钟到达考点进行入场验证。
2. 考生须携带本人统考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（包括居民身份证、有照片的社保卡、驾驶证、护照、军人证）（二证缺一不得参加考试）入场验证并按规定时间在指定考场参加考试。
3. 准考证在使用期间正反面不得书写、涂改。
4. 考生进入考场后，请对号入座，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放在桌面左上角以便查验。迟到 15 分钟不得进入考场，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方可交卷离场。
5. 考生只能携带钢笔、圆珠笔、2B 铅笔等文具，与考试无关的物品（含移动电话、照相机、摄像机、寻呼机等影像通讯电子设备）不得带入考场，带入考场者一律按违规论处。
6. 考生一律用黑色字迹的钢笔、圆珠笔或签字笔答卷，不得在试卷上做任何标记，不能使用涂改液、修正带。
7. 编导类统考科目全部采用网上阅卷，请考生在答题时，务必将答案书写在答题卡规定的边框区域内。超过边框区域或书写在试卷、草稿纸上的答案，一律视作无效。具体见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的“上海市普通高校编导类专业统考网上评卷考生作答注意事项”。
8. 考生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违规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和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33 号）严肃处理。
9. 考试当天，为了保证考场秩序和安静，考生家长在开考后方可进入上海大学校内。